

國立中山大學有機地球化學平台開放使用及收費辦法

修正日期：2018.03.22

- 一、設置於國立中大學海洋科學系之「有機地球化學平台」(以下簡稱本共用實驗室)除對原提供儀器設備資源單位及實驗室開放外，亦對校內、外各單位開放。
- 二、本共用實驗室開放之儀器設備包含以下項目，其詳細規格及性能說明請參照附件一。
 1. 氣相層析儀連接火焰離子偵測器(gas chromatograph-flame ionization detector, GC-FID)；
 2. 氣相層析儀串聯質譜儀(gas chromatograph-mass spectrometer, GC-MS)；
 3. 熱裂解儀串聯氣相層析儀及連接火焰離子偵測器(Pyrolyzer-gas chromatograph-flame ionization detector, PY-GC-FID)
 4. 熱裂解儀串聯氣相層析質譜儀(Pyrolyzer-gas chromatograph-mass spectrometer, PY-GC-MS)
 5. 氣相層析儀串聯氣源穩定同位素質譜儀(gas chromatograph-isotope ratio mass spectrometer, GC-IRMS)；
 6. 元素分析儀串聯氣源穩定同位素質譜儀(elemental analyzer-isotope ratio mass spectrometer, EA-IRMS)；
 7. 雙進樣式氣源穩定同位素質譜儀(dual inlet-isotope ratio mass spectrometer, DI-IRMS)。

8. 溶解碳分析儀 (Dissolved carbon analyzer, DCA)。

三、依據開放使用之儀器性能，各項服務項目如下：

1. 有機化合物定性與定量分析；

2. 天然同位素值測量；

● 單一氣體之穩定同位素值測定： δD 、 $\delta^{13}C$ 及 $\delta^{15}N$ ；

● 多種混合氣體之穩定同位素值測定： CH_4 、 CO_2 之 $\delta^{13}C$ ；

● 固態樣本之穩定同位素值測定： $\delta^{13}C$ 及 $\delta^{15}N$ ；

● 混合有機化合物之穩定同位素值測定： $\delta^{13}C$ ；

3. 同位素 (^{13}C 或 ^{15}N) 添加實驗標本測定；

4. 水溶液標本溶解態有機碳 (DOC) 及溶解態無機碳 (DIC) 定量分析。

四、收費辦法

收費標準由本共用實驗室依服務項目所需之時間、材料、管理等費用訂定，

各項收費項目請參照服務收費標準表格 (附件二)。

五、收入使用辦法

1. 依規定提列總收入 20% 為學校管理費，餘 80% 由原收入單位支配使用。

2. 凡提供校內服務所得之收入，全數由儀器所在之實驗室支配使用，無需提列學校管理費，收入使用方式請參照附件三。

六、本共用實驗室之開放時間係依國立中山大學公告之上班時間為主，欲申請服務之注意事項及聯絡方式請參照附件四。

七、本辦法係依據國立中山大學共用實驗室開放使用及收費辦法訂定之，以簽陳會會計室、出納組，經研發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